

2023 年度本科人才培养方案调整公告

为了更好地满足人才培养需要，学院教学委员会每年春季对培养方案进行必要的调整。经研究决定，2023 年度对各专业本科人才培养方案做年度调整（详见表 1）。表 1 所列的调整方案已完善全部程序，学校培养方案系统已做相应变更，即日起开始执行，特此公告！

表 1 2023 年度土木学院本科培养方案调整情况详情

序号	情况说明	课程编码	课程名称	总学分	总学时	理论学时	实验学时	上机学时	模块	学期	适用培养方案
1	变动前	CE31196	工程结构全流程设计	3	48	40	0	16	专业基础必修	6	智能建造专业 2021 级及以后年级
	变动后	/	/	3	48	32	0	32	/	/	
2	课程新增	CE30152	海洋工程波浪力学	2	32	32	0	0	个性化选修	5	土木工程专业 2021 级及以后年级
3	课程新增	BEE41305	大数据与人工智能应用	1	16	16	0	0	个性化选修	7	建筑环境与能源应用工程专业 2021 级及以后年级
4	学期对换	为了更好地满足人才培养需求，从 2023 级开始，工程与能源大类培养阶段的《程序设计技术》（基于 C、基于 Python、基于 C++ 三选一，3 学分）与《工程制图》（ME10110，3 学分）对换开课学期。即《程序设计技术》从第 2 学期调至第 1 学期开设，《工程制图》从第 1 学期调至第 2 学期开设。									工程能源大类 2023 级及以后年级

土木工程学院教学委员会
2023 年 3 月 20 日

